青州市人民政府

青政字〔2023〕11号

青州市人民政府

### 关于印发《青州市乡村教育振兴专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市属开发区、发展区，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青州市乡村教育振兴专项工作实施方案》已经2023年10月31日市政府第三十七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予印发，望认真贯彻实施。

青州市人民政府

2023年10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青州市乡村教育振兴专项工作实施方案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快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提高乡村教育质量，提升基本教育公共服务优质均衡水平，根据《山东省建设全国乡村教育振兴先行区专项工作方案》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1.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围绕打造乡村振兴“青州样板”奋斗目标，将教育融入乡村振兴整体战略进行统筹规划，坚持乡村振兴教育先行，突出教育的基础性、先导性和全局性作用，推动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探索创新乡村教育振兴的有效路径，以教育振兴聚人气、汇人心、强人才。

2.工作目标。“十四五”末，实现乡村中小学校（含幼儿园，下同）规划布局优化、办学条件优良、教师素质优秀、校园环境优美、教育水平优质，群众满意度达到较高水平，乡村教育服务引领功能得到充分发挥,基本实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城乡一体实现教育现代化目标。

二、主要任务

任务一：乡村学校布局优化及管理体制改革工程

1.实施乡村学校优化布局推进行动。将乡村学校布局调整作为青州市“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重点项目，按照“科学评估、应留必留、先建后撤、积极稳妥”的原则，采取“撤、并、建、留、改”等多种方式，开展学校撤并工作，依据乡村学生生源变动趋势，在充分征求意见的基础上，进一步调整优化乡村学校布局规划，稳妥撤并办学质量低、生源持续萎缩的小规模学校或教学点，合理布局乡村中小学校、幼儿园。

2.实施乡村学校办学条件改善行动。一是高标准落实中小学幼儿园“三年攻坚行动”，对照省定办学（办园）标准，按照教育投入优先向农村地区和薄弱学校倾斜的原则，多渠道筹措资金，加大市、镇两级财政投入，补足学校办学条件短板；二是实施乡村学校标准化建设系列工程，全面改善镇街区驻地学校寄宿条件。科学规划农村寄宿制学校容量，满足学生特别是留守学生住校的实际需求；三是全面开展乡村学校办学条件摸底排查，按照“一校一案”原则，清查实验室、专用教室、运动场、图书、教室采光和照明、教学仪器、音体美器材等教学设施设备，优化乡村学校服务能力；四是实施乡村幼儿园建设与提升工程，重点保障好教育教学设备、玩教具以及图书等设施设备，提升乡村幼儿园办园条件。

3.实施乡村学校管理体制改进行动。一是优化改革管理，充分赋予教育行政部门在学校布局调整中的自主权限，推动管理体制由“管学校”向“管学区”转变，重点推进学区制管理改革，统筹学区内资源配置、教学管理、教育评价等工作；二是实施区域内城乡学校捆绑发展，全面推动集团化办学，创新管理模式，提升教育联动效能；三是统筹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努力破除城乡二元结构，通过资源配置、政策扶持、制度建设，切实解决乡村教育资源不足、不均、不优的现实问题，有效缓解“乡村弱、城镇挤”的局面，实现城乡基础教育公共服务均等化；四是优化镇街区教育镇村一体化体制，增强学区内资源统筹调配和使用效益。

任务二：乡村学校教育团队建设工程

4.实施乡村学校校长队伍素质提升行动。一是深化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职级制改革，规范校长选聘、职级评定、培养培训、后备人才制度，健全校长考核、监督和退出机制；二是突出政治素养和治校能力，优化学校领导班子结构，选优配强乡村学校校长（园长）队伍，进一步加强校长（园长）后备人才库建设，加大城乡学校校长交流力度；三是加大乡村优秀校长培育配备力度，严格校长任选条件，遴选一批城区年轻后备校长到乡村担任校长（副校长）；四是实施好乡村校长（园长）培养工程，制定乡村校长培养计划，采取集中研修、专题培训、挂职锻炼等方式，培养和培训一批品德高尚、信念坚定、理念先进、治校有方的乡村校长（园长）队伍；五是充分保障和落实乡村学校校长（园长）在经费使用、选人用人、教学教研等方面的自主权。

5.落实乡村学校教师“强师赋能”行动。一是深化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统筹城乡教师配置，安排新入职教师到农村学校任教，推进城区教师到农村支教，进一步优化农村教师队伍结构，推动优秀师资向乡村学校和幼儿园流动，建强乡村教师队伍，实现县域内师资的均衡配置。二是全面做好乡村教师的培养培育工作。邀请名师专家对教师进行专业培训，组织教师寒暑期全员培训，开展骨干教师到教研院沉浸式挂职研训活动，增加教研员工作室成员乡村教师比例，开展“青椒”“深蓝”系列活动，完善乡村教师培训体系。三是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落实惠及乡村教师的职称评聘、评先树优、激励保障等各项政策。加大对乡村青年教师的关心关爱，确保“引得来、留得住、用得好”；全面落实镇街区工作补贴政策，并向艰苦偏远镇街区教师倾斜；加大乡村教师周转宿舍建设力度，增强乡村教师岗位吸引力；支持县域内城区教师到农村支教，落实支教教师激励政策；依托社会公益组织，设立乡村教师关爱基金，资助乡村特困教师；实施乡村优秀青年教师培养奖励计划；健全完善面向镇街区乡村的基层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在各级各类培训中乡村教师单设比例;在表彰奖励方面对乡村教师给予倾斜。

任务三：乡村学校育人环境提升工程

6.落实乡村学校党建统领铸魂行动。一是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健全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工作机制，压实教育工委和镇街区党（工）委责任，完善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工作例会、述职评议、督查调度等运行机制；二是积极推进乡村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探索党支部和党员星级管理办法；三是强化乡村中小学校“一支部一项目一品牌”建设，推进党支部“规范→过硬→先锋”分层分类提升；四是实施“党、团、队”思政共建，牢固树立全市“大思政”教育“一盘棋”思想，根据不同年龄阶段青少年群体特点，建立贯彻学生成长全过程的党团队一体化阶梯式培养新模式；五是打造党团队“四共联建”工作法，坚持党建、团建、队建共同规划，党课、团课、队课共同推进，党员、团员、队员共同管理，党室、团室、队室资源共享，帮助青少年“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六是建立《青州市委常委联系学校制度》，市委常委每年到联系学校上思政课或作形势政策报告不少于1次；七是建立领导干部听讲思政课制度，教体局党组成员每学期常态化开展思政课网上巡课，每学期至少到学校上1次思政课；各学校党组织书记及班子成员，每月至少听1节思政课，每学期至少为学生上1节思政课，积极营造党员干部队伍“人人讲政治、处处是课堂”的生动局面；八是实施教育“筑基”行动，全面铸牢全市中小学生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7.实施乡村学校全环境立德树人提升行动。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深入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红色文化教育；二是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统筹推进中小学思政育人一体化建设，扎实开展思政课改革创新，推动“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努力构建“三全育人”格局；三是强化美育育人功能，开设多样化、特色化艺术课程供学生选择，完善“艺术基础知识及基本技能+艺术审美体验+艺术专项特长”的教学模式，帮助学生掌握1至2项艺术特长；四是发挥劳动综合育人功能，建立融合性、实效性的劳动教育课程体系；落实劳动教育清单制度，加强校内外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全市所有乡村学校（幼儿园）建成一处劳动实践基地；五是鼓励“一校一策”加强学生生活实践、劳动技术和职业体验教育，中小学每学年设立劳动周；六是完善家校社共育机制，实现“城区+乡村”双向流动动态化资源调配，开展“城乡牵手，共沐书香”图书漂流活动，以城区学校、各类公益组织募捐图书与学区联盟共建的方式推进，为乡村边远学校送去高质量的图书，并对受捐学校“家校大阅读”负责人、阅读推广骨干教师及家长进行阅读指导培训，全面实现培养乡村儿童阅读习惯，激发阅读兴趣，提升乡村儿童阅读素养，创建书香家庭、书香青州；七是构建完善家校社“三位一体”教育体系，推进社区教育常态化，全面推动社区家长学校或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建设，实现城镇社区全覆盖，农村社区覆盖率超过70%；八是坚持面向全市中小学生尤其是乡村学生的工作思路，按照青州市推进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指导意见，协调沟通科学馆、博物馆、院校机构、现代化企业等单位融入我市研学体验教育工作中；完善落实研学评价机制，争取一年内组织乡村学生至少进行1次研学实践活动；两年内有效突破，最终达到每学年每名乡村学生参与2次研学实践教育活动，切实开拓乡村学生视野，提升乡村学生综合素质。

8.进行乡村学校教育数字化提升行动。一是依托全省首家互联网学校、高标准的教育大数据中心和人工智能体验中心，推动乡村教育优质发展；二是推进合作联盟共进校专递课堂、视频应用等常态化开展，评选专递课堂名师、优质课；三是完善合作联盟共进校应用机制，组织13个城乡学校共同体，持续开展基于互联网的“城乡学校学生同上名校课堂”活动，通过同步课堂模式开展教学、教研等活动，共享县域内优质教学资源；四是推进市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加强县域内数字教育资源共建共享，促进城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五是继续开展教师在线学习活动，组建学科专家团队，对乡村学校教师网络课程学习、研讨交流等线上研修进行帮扶指导，提升网络培训质量。举办教育信息化交流展示活动，提高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发展水平，全面提升乡村教师信息素养。

任务四：乡村学校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工程

9.实施乡村学校教学教研引领行动。一是健全“四向四式”服务模式，即坚持需求导向，强化订单式服务；坚持问题导向，强化调研式服务；坚持目标导向，强化项目式服务；坚持结果导向，强化推介式服务；二是建立“双线双定”联系制度，全面落实省、市教研院定点联系乡村学校、市教研员帮扶乡村学校制度，根据乡村学校不同学段、不同学科的教研需求，各学段学科教研员每学期到校指导，定期开展示范课、公开课以及同课异构等教学教研活动，发挥教研员在学科指导、教师培养、课程研发与实施等方面的优势，助力学区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10.实施城乡学校共同体协作发展工程。制定青州市《关于推动义务教育学校建立合作共进联盟校的实施意见》，形成城乡学校发展共同体，加强乡村学校与城区优质学校的联系。每一个共同体由一所城区优质学校引领带动两到三所农村中心校，再由农村中心校向下延伸、辐射到一般学校、教学点，实现“三化五统一”。“三化”即共同体硬件建设一体化、师资交流常态化、教育科研网络化；“五统一”即共同体管理上统一组织、统一计划、统一研修、统一考核、统一奖惩。通过城区强校、名校引领，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发展，把农村老百姓家门口的每所学校全部办成优质校。通过联合教研、经验输出、文化帮扶等措施，实质性参与、提升镇街区驻地学校教学研究、课程建设、管理改革、质量评价等工作。

11.扎实推进强课提质行动。一是全面落实省市强课提质有关文件要求，深入推进教学评一致性教学改进行动，规范课堂教学行为；二是持续开展目标叙写、评价任务设计与实施、融入教学的课堂评价系列活动，推进“三位一体•学程优化”优质新课堂建设，打造基于课程标准的课堂；三是开展教坛新秀评选、课堂教学大赛、优质课例评选、学科教学能手评选等活动，提升课堂水平；四是开展“校-学区（联盟校）-县域”三级教研，深入推动课堂转型；五是普通高中持续优化基于校情的课堂模式实践，义务教育学校继续做好学科课堂达标活动。

12.开展乡村学校特色课程创设行动。一是深化课程教学改革，从乡村学校实际情况出发，根据区域特色开发区域课程、校本课程，形成完整的课程体系打造乡村办学特色；二是开展特色项目建设，乡村学校（幼儿园）形成特色课程“一校（园）一品”，积极推广乡村学校（幼儿园）特色精品示范课程，形成具有青州本地特色的乡村学校课程；三是大力推进乡村学校基于“互联网＋”环境下教与学模式改革，加强以同步课堂应用模式为基础，融合专递课堂、名师网络课堂等模式在乡村学校的应用；四是指导乡村学校开发田园课程、田园游戏，开展耕读教育，组建具有青州特色或学区特色的文化、艺术、体育和实践活动社团；五是深化课堂教学改革，落实教育部《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将立德树人贯穿于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

13.构建并实施赋能学生发展的“IES全周期·立体化”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着力培养学生的核心素养，在乡村学校原有学生评价的基础上，将全周期管理思维引入县域综合素质评价，进行立体化评价设计，实现评价主体“六位一体”、评价时机“全程贯穿”、评价内容“五育并举”、评价维度“多维切入”、评价空间“家校社全域”，形成“全员、全程、全要素、全方位”的全周期、立体化评价范式。

任务五：乡村学校学生关心关爱暖心工程

14.实施乡村特殊儿童关爱度提升行动。一是实施特殊儿童少年关爱服务计划。完善控辍保学部门联动机制，重点保障农村残疾儿童、特困家庭儿童、留守儿童接受义务教育权利；二是加强特殊群体教育关爱服务。依托设在镇街区的小学和初中实现镇街区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全覆盖。持续做好乡村义务教育适龄儿童失学辍学常态监测机制，“一人一案”跟进即时劝返措施，使农村贫困家庭适龄儿童失学辍学一直保持“常态清零”；三是建立乡村学困生成长档案。建立健全巩固拓展义务教育有保障成果长效机制,巩固拓展义务教育控辍保学成果、义务教育办学条件成果、教育信息化成果、乡村教师队伍建设成果;建立健全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教育帮扶机制,精准资助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继续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完善农村儿童教育关爱工作，加强农村家庭经济困难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四是完善学生资助政策。关注孤困儿童和残疾儿童群体，确保乡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全覆盖。积极推进融合教育，根据残疾儿童的残疾类别和接受能力，优先采用普通学校随班就读的方式，就近安排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

15.开展乡村校园安全提升行动。一是建立健全乡村校园安全工作机构。各乡村学校均成立安全保卫科并落实专职工作人员，明确岗位职责、加强业务培训、安排专项经费、改善工作条件，充分发挥学校安全工作人员的监督、检查、指导作用；二是严格落实“1530”安全教育机制。每个乡村学校不断强化防暴恐、防欺凌、防溺水、消防、交通、校车、食品、心理健康等方面的安全教育，整理校园安全管理专项档案，形成乡村校园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并坚持落实；三是科学制定各项应急预案。各乡村学校分级分类制定细化应急处置各项预案，明确各个应急预案牵头科室、规范处置程序，完善预案事件报告制度。根据实际需要配齐配足应急保障装备器材，确保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能够有力有序开展快速高效处置；四是扎实做好预防未成年学生溺水工作。严格落实《青州市预防未成年学生溺水联防联动实施方案》要求，压实水域属地管理责任，落实水域防护和看管各项措施。防溺水18个成员单位、13个镇街区与各中小学、幼儿园协同联动，形成各部门单位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确保不发生溺亡事件。

三、组织保障

1.强化组织领导。将推进乡村教育振兴作为推进乡村振兴的重点任务，成立由副市长任组长，相关部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协调推进乡村教育振兴相关工作。各镇街区把推进乡村教育振兴纳入乡村振兴战略总体规划，制定专项工作方案，务求工作实效。

2.加大教育投入。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加大财政投入力度，确保两个“只增不减”，教育费附加全额用于教育事业。建立各类学校（幼儿园）生均拨款的增长机制，优化教育经费使用结构，重点向乡村教育、教师队伍建设倾斜。建立完善教育经费使用绩效评价机制，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3.加强过程调度。建立教体部门牵头、有关部门分工负责的推进机制，进一步完善工作方案，制订配套措施，确定时间表、路线图，按时推进各项任务。建立月调度通报制度，每月情况按程序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印发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定期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专题研究乡村教育工作，解决实施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难题，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落实。

4.强化督导评价。加大乡村教育振兴督导力度，将乡村教育振兴纳入镇街区党委政府履行发展教育职责督导评估绩效考核，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加强对乡村教育振兴推进情况的评估和跟踪监测，建立政府和第三方专业机构评估相结合的多元评估机制，树立科学的评价导向。

附件：青州市乡村教育振兴专项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青州市乡村教育振兴专项工作任务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目标成果 | 内 容 措 施 | | 完成  时限 | 牵头  部门 | 参与部门 |
| 乡村学校布局优化及管理体制改革工程 | 1.实施乡村学校优化布局推进行动。 | 全市乡村幼儿园减少为79所，其中，公办园68所，民办园11所；乡村中小学由54所缩减到41所。 | 2025年 | 教体局 |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人社局  各镇、街、区 |
| 2.实施乡村学校办学条件改善行动。 | 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20所，义务教育学校5所。 | 2024年 | 教体局 | 发改局  住建局  农业农村局  各镇、街、区 |
| 改造提升乡村中小学运动场地、食堂餐厅、厕所等场所，全部达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创建标准。 | 2025年 | 教体局 | 发改局  住建局  农业农村局  各镇、街、区 |
| 2017年以前建设的幼儿园室外游戏场地生均面积、幼儿活动用房生均建筑面积、生均建筑面积三项指标县域内达标率要分别达到50%以上；2017年以后建设的幼儿园，上述三项指标100%达标。 | 2025年 | 教体局 | 发改局  农业农村局  各镇、街、区 |
| 加大对农村幼儿园的厨房、厕所、供水、取暖等改造提升力度，完成农村幼儿园标准化改造提升任务，所有镇街区中心幼儿园全部达到省级示范幼儿园标准。 | 2027年 | 教体局 | 发改局  农业农村局 |
| 实现所有学校饮用水安全达标，升级热水供应设备，有就餐需求的学生午餐全覆盖。 | 2023年 | 教体局 | 卫健局 |
| 镇街区驻地学校的功能室建设及仪器器材配备达到山东省普通中小学办学条件II类标准；农村学校校园安全设施设备配备齐全，达到省定II类办学条件标准，并建立定期更新维护机制。 | 2027年 | 教体局 | 发改局  住建局 |
| 3.实施乡村学校管理体制改进行动。 | 优化改革管理，重点推进学区制管理改革，优化镇街区教育镇村一体化体制，增强学区内资源统筹调配和使用效益；创新管理模式，实施区域内城乡学校捆绑发展，全面推动集团化办学，提升教育联动效能；统筹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努力破除城乡二元结构。 | 2025年 | 教体局 |  |
| 选优配强镇街区学区（联区）主任，主任由镇街区驻地的初中或中小学校长兼任，教育指导员由镇街区驻地的中小学相关人员兼任，负责学区（联区）教育教学业务管理工作。 | 2027年 | 教体局 |  |
| 乡村学校教育团队建设工程 | 4.实施乡村学校校长队伍素质提升行动。 | 深化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职级制改革，规范校长选聘、职级评定、培养培训、后备人才制度，健全校长考核、监督和退出机制。 | 2025年 | 教体局 | 人社局 |
| 实施青年教育人才“雏鹰计划”，全面加强我市青年校长及校长后备人才的培育培养力度，进一步优化校长结构队伍，实现“85后”校长（园长）占比达到15%以上。 | 2024年 | 教体局 |  |
| 实现45岁以下乡村学校校（园）长、副校长达到50%以上。 | 2027年 | 教体局 |  |
| 5.落实乡村学校教师“强师计划”行动。 | 持续实施教育数字化“青椒”培养行动和“双师智能互联”行动，不断提升教师信息化素养。建设不少于100个网络名师工作室，不少于30个“名校网络课堂”实验校，带动不少于1000名乡村教师共同成长。 | 2025年 | 教体局 |  |
| 每年交流轮岗教师人数占全市适宜交流教师总数的比例达10%左右，其中城镇优秀教师向乡村学校、薄弱学校交流轮岗人数应不低于交流总数的20%。 | 2025年 | 教体局 | 编办  人社局  财政局 |
| 乡村学校育人环境提升工程 | 6.落实乡村学校党建统领铸魂行动。 | 健全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完善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工作例会、述职评议、督查调度等运行机制；推进乡村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强化乡村中小学校“一支部一项目一品牌”建设，推进党支部“规范→过硬→先锋”分层分类提升；开展“大思政”育人改革，打造乡村中小学“行走的思政课”特色育人项目，增强思政铸魂育人效能。 | 2025年 | 教体局 | 宣传部 |
| 7.实施乡村学校全环境立德树人提升行动。 | 全面落实一年四次八课时家长课程，建设家长课程巡查机制，保障家长课程的全面落地；所有学校均建设家长委员会，有独立办公场所，实现家委会工作常态化；在全市所有镇街社区建立92个家庭教育服务岗，每个服务岗设置家庭教育总协调员一名。 | 2023年 | 教体局 | 宣传部  妇 联 |
| 创建不少于3所省市级全环境育人规范校，实现镇街区驻地中小学校省级、市级文明校园比例分别达到2%、5%，全国文明校园实现突破。 | 2027年 | 教体局 | 文明办 |
| 建成省级乡村书香校园5所以上、市级乡村书香校园10所以上、县级乡村书香校园30所以上。 | 2025年 | 教体局 | 宣传部 |
| 90%乡村学校的图书馆达到山东省中小学规范化图书馆标准，10%的乡村学校创建为山东省中小学星级图书馆。 | 2025年 | 教体局 | 宣传部 |
| 推进三类城市语言文字工作成果向乡村学校延伸，加强乡村学校（幼儿园）教师“说普通话、写规范字”意识，全面优化乡村学校语言文字环境，提升乡村教师语言文字素养。 | 2025年 | 教体局 | 宣传部 |
| 建设至少10处适合乡村学生“进城拓展视野”的研学教育基地，研发相关研学课程至少10个。 | 2025年 | 教体局 |  |
| 所有乡村学校（幼儿园）全部建成一处劳动实践场所。 | 2025年 | 教体局 |  |
| 所有学校达到绿色学校创建标准。 | 2023年 | 教体局 |  |
| 8.进行乡村学校教育数字化提升行动。 | 推进“三个课堂”在全市中小学校的常态化应用，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的有效机制，所有农村学校充分利用国家云平台，搭建双师教学环境，形成具有自身特色的课程体系。 | 2025年 | 教体局 |  |
| 全部实现“千兆进校、百兆进班”、镇街区驻地学校录播室全覆盖，逐步建成覆盖全学科、全章节的优秀课程共享资源库，面向乡村教师免费开放。 | 2025年 | 教体局 |  |
| 乡村学校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工程 | 9.实施乡村学校教学教研引领行动。 | 健全“四向四式”服务模式，建立“双线双定”联系制度，全面落实省、市教研院定点联系乡村学校、市教研员帮扶乡村学校制度，各学段学科教研员每学期到校指导，开展示范课、公开课以及同课异构等教学教研活动。 | 2025年 | 教体局 |  |
| 10.实施城乡共同体协作发展工程。 | 实现结对全覆盖，充分发挥城镇优质学校的辐射带动作用。 | 2025年 | 教体局 | 各镇、街、区 |
| 11.扎实推进强课提质行动。 | 深入推进教学评一致性教学改进行动，规范课堂教学行为，推进“三位一体•学程优化”优质新课堂建设，开展“校-学区（联盟校）-县域”三级教研，深入推动课堂转型。 | 2025年 | 教体局 |  |
| 12.开展乡村学校特色课程创设行动。 | “一校一品牌”，开发区域特色课程、校本课程，指导乡村学校开发田园课程、田园游戏，开展耕读教育，组建具有青州特色或学区特色的文化、艺术、体育和实践活动社团。 | 2025年 | 教体局 |  |
| 13.构建并实施赋能学生发展的“IES全周期·立体化”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 | 建立乡村教育科学化、个性化、针对性评价体系，制定乡村中小学、幼儿园发展评价方案。 | 2025年 | 教体局 |  |
| 乡村学校学生关心关爱暖心工程 | 14.实施乡村特殊儿童关爱度提升行动 | 实施“希望小屋”；建立乡村学困生成长档案;实现镇街区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全覆盖。 | 2024年 | 教体局 | 团市委  民政局  卫健局  残 联 |
| 15.开展乡村校园安全稳定行动 | 以学习、培训、演练、观摩、督查、督导、考核为抓手，推进校园安全责任落实，提高师生安全意识。  建立健全乡村校园安全工作机构。各乡村学校均成立安全保卫科并落实专职工作人员；严格落实“1530”安全教育机制。每个乡村学校不断强化防暴恐、防欺凌、防溺水、消防、交通、校车、食品、心理健康等方面的安全教育，整理校园安全管理专项档案，形成乡村校园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并坚持落实；科学制定各项应急预案。各乡村学校分级分类制定细化应急处置各项预案 ，明确各个应急预案牵头科室、规范处置程序，完善预案事件报告制度。 | 常抓不懈 | 教体局 | 公安局  应急局  交通局  消防救援大队  卫健局  市场监管局  住建局 |

青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0月31日印发